**西安市碑林区南院门幼儿园消防提升改造项目**

**政府采购需求书范本（工程类）**

|  |  |  |
| --- | --- | --- |
| **序号** | **关键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预算 | 人民币798000元  仅指与本次采购标的直接相关的费用，前期勘察费、设计费等已发生的费用，以及监理费、接口费等为未来预留费用，不应当包含在本项目采购预算内，甲方须向本级财政部门经费业务处室申请办理经费剥离手续。 |
| 2 | 最高限价 | 人民币760314.77元  供应商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则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
| 3 | 暂列金或暂估价 | 人民币 70000 元  如有，请列明。本工程暂列金额7万元计入建筑工程其他项目费中。 |
| 4 | 图纸 | ☑有图纸，图纸与工程量清单不一致时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无图纸 |
| 5 | 项目性质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仅允许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参与投标。 |
|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3%-5%）的扣除（当采用招标方式时，实际上是对其价格分给予一定比例的增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 6 | 对供应商的 资格要求 | 1、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当为中小企业（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  3、特殊资格要求：（1）供应商提供建设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和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2）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在本单位注册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和有效的安全考核合格B证，并提供无在建工程承诺和无不良记录承诺；（3）供应商基本信息及项目经理的基本信息在“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http://js.shaanxi.gov.cn/)”或“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s://jzsc.mohurd.gov.cn/)”可查询”；（4）外省进陕施工企业须在“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https://js.shaanxi.gov.cn/ ）”企业库外省进陕施工企业可查询。  可依据住建部门发布的《建设工程资质》中的“承包工程范围”进行确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
| 7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接受  对于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1%—2%）的扣除（当采用招标方式时，实际上是对其价格分给予一定比例的增加），用扣除后的报价参加评审。 |
| ☑不接受 |
| 8 | 履约保证金 | 占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 %  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对于单价合同，其数额不得超过采购预算的10% |
| □由采购单位自行收退  □由代理机构负责收退 |
| 9 | 现场踏勘和集中答疑 | □组织，集结地点为：  ☑不组织 |
| 10 | 价格分比重 | 占总分值的 30 %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未有明确限制。 |
| 11 | 合同类型 | □总价  ☑单价（适用于采购数量不定的情形）  □其他： |
| 12 | 争议解决途径 |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向西安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  □由供应商做岀选择 |
| 13 | 联系方式 | 项目对接人：卓楠  联系电话：029-87230381  电子邮箱： / |

需求框架（工程类）

一、项目概况

西安市碑林区南院门幼儿园消防提升改造项目对范围内拆除原有，改造符合消防安全工程，达到幼儿园消防安全标准。（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本项目所属行业：建筑业。

二、工程内容和施工地点、计划工期、缺陷责任期、质量保修期

（一）工程内容：拆除原有改造符合消防安全工程，达到幼儿园消防安全标准。

（二）工程地点：西安市碑林区南院门幼儿园。

（三）计划工期：自进场之日起30天内竣工。

（四）缺陷责任期（与质保金的退还有关）：2年。

（五）质量保修期（与质保金的退还无关）：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两年。

三、工程量清单和计价依据

根据西安市碑林区南院门幼儿园消防提升改造项目图纸编制工程量；

1.《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09】；

2.陕西省建设厅《陕西省建筑、安装、市政、园林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2004】；

3.陕西省建设厅《陕西省建筑、安装、市政、园林绿化工程价目表》【2009】；

4.土建拆除工程根据《全统修缮定额土建工程陕西省价目表（2001）》；

5.安装拆除工程根据《全统修缮定额安装工程陕西省价目表（2001）》；

6.《关于调整陕西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陕建发【2019】45号文）；

7.《关于增加建设工程扬尘治理专项措施费》（陕建发【2017】270号文件）；

8.《关于发布我省落实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计价依据的通知》（陕建发【2019】1246号文件）；

9.《关于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费用计价的通知》（陕建发【2020】1097号文件）；

10.《关于调整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综合人工单价的通知》（陕建发〔2021〕1097号）；

11.《关于全省统一停止收缴建筑业劳保费用的通知》（陕建发【2021】1021号文件）；

12.工程量清单电子版使用广联达云计价软件GCCP6.0（版本：6.4100.23.122）；

13.本工程材料价格按西安市2024年第十二期材料信息价及市场询价。

14.工程量清单：详见工程量清单电子版文档。

15.本工程暂列金额7万元计入建筑工程其他项目费中。

四、施工要求

1.在施工期间，成交供应商必须注意人员安全，加强安全措施，并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施工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2.供应商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编制施工方案，制定工期进度安排表。

3.供应商在本工程中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要求技术水平高、组织能力强、有丰富的工程业绩和实践经验，懂管理、善于协调。施工人员中特殊工程人员要求有上岗证。施工队伍稳定，保证整个工程顺利完工。

4.施工过程中，严格遵守建设单位的各种管理规定及规章制度，做到文明施工。发生工伤及意外事故由施工单位负责。

5.严格按照国家和省上有关规定施工、规范施工，确保工程合格，如有更改须事先征得有关方面的同意，并在采购人落实后实施，并出具书面说明。

五、商务要求（如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等）

1、款项结算：

(1)合同签订后10天内支付合同总价款40%作为预付款；

(2)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15天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60%。

六、其他

(一)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1）达到相关建设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2）符合《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的标准；符合工程相关规范要求；

（3）工程验收标准：双方约定，在符合采购文件中本工程项目施工要求的前提下，以甲方和用地单位现场验收合格为准。

(二)违约责任

详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不超出《民法典》中对于违约的责任上限。